

蚌埠怀洪 50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5月21日,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在合肥市召开了蚌埠怀洪 50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建设管理单位)、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技术审评单位)、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安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安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会议成立了验收组(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等有关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蚌埠怀洪 50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位于蚌埠市怀远县古城镇庙荒村附近, G206 国道的东侧, 距离国道约 200m, 本期验收范围为 1×1000MVA 主变(#2 主变), 将已建 1 组 60Mvar 低压并联电抗器及其回路设备搬迁至本期主变低压侧, 扩建工程在原有场地内进行, 不新增征地。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 84 号), 工程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 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怀洪 500kV 变电站前期建有化粪池,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集中后定期清理, 不外排。变电站前期建有主变事故油收集系统, 能够满足变压器事故泄漏油收集贮存的需要。

环境保护设施符合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 生态影响

怀洪 500kV 变电站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敏感区。工程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未发生建筑垃圾及施工弃土弃渣随意丢弃现象。对变电站扩建区域进行了地面硬化和绿化，工程建设未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2) 电磁环境

变电站厂界及环境敏感目标处电磁环境监测值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3) 声环境

变电站厂界及环境敏感目标处噪声监测值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4) 水环境

变电站运行期间值守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集中后定期清理，不外排。工程建设未对附近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5) 其他影响

变电站运行期间值守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利用站内垃圾桶收集后定期清运至附近垃圾收集点统一处理。变电站的废旧蓄电池按照建设单位铅酸蓄电池管理制度要求，待蓄电池到寿命周期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六、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合格、措施有效，验收调查报告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运行期间的环境管理工作，确保各项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

验收组组长：胡天明

2020年5月21日

蚌埠怀洪500kV变电站2号主变扩建工程竣工环保验收审查会验收组成员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郝天明	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郝天明	特邀专家
成员	王震洲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王震洲	特邀专家
	陈庆涛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副处长	陈庆涛	建设单位
	李鸿鹏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主管	李鸿鹏	技术审评单位
	朱勇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专责	朱勇	技术审评单位
	王旭东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	专责	王旭东	建设管理单位
	邓明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华东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邓明	环评单位
	宣赫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主设	宣赫	设计单位
	葛超	安徽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专责	葛超	施工单位
	郭万成	安徽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郭万成	监理单位
	马继军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教高	马继军	验收调查单位
	郭留明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郭留明	验收调查单位